

关于开展“家庭教育指导师”职业技能培训及考试的通知

一、项目背景

家庭，作为开展教育活动的重要场所之一，与学校、社会三者之间密切合作、相互配合，共同承担复杂的教育任务。家庭教育，是国民教育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是社会和学校教育的基础、补充和延伸。家庭教育伴随人的一生，影响人的一生，对一个人的成长成才至关重要。教育家蔡元培先生说：“家庭者，人生最初之学校也。”清醒认识家庭教育的重要作用，对于我们每个人、每个家庭乃至整个社会都有十分重要的意义。

2021年10月23日，《中华人民共和国家庭教育促进法》简称《家庭教育促进法》由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三十一次会议通过，自2022年1月1日起施行。其中明确了家庭教育的内涵、义务和责任，未成年人的父母或者其他监护人应负责实施家庭教育，国家和社会为家庭教育提供指导、支持和服务。可见“家庭教育”已经从我们每个家庭的“家事”，以国家法律的形式正式上升为了“国事”。

然而，近年来，我国家庭教育伦理问题日益凸显，不仅不利于和谐家庭关系的建立，也在一定程度上影响孩子的身心健康发展。在多种因素的影响下，人们越来越关注家庭教育，也增加了对家庭教育指导师的需求。家庭教育指导师旨在解决家庭教育中存在的问题，通过了解儿童的心理发展、家长及孩子之间的沟通方式、生活习惯、兴趣爱好，家庭学习策略等方面，发现亲子教育问题，在科学的理念指引下，跟踪指导解决家庭教育中的困惑。

为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家庭教育促进法》，积极发挥家庭教育在儿童、青少年成长过程中的重要作用，建立健全家庭教育指导师职业技能提升系统，促进家庭教育指导师队伍向专业化、科学化、系统化、法制化、人性化的全面发展。国家职业资格培训鉴定实验基地开展了“家庭教育指导师”职业技能培训及考核工作，经考合格者，由国家职业资格培训鉴定实验基地颁发“家庭教育指导师”职业技能人才证书。

二、职业定义

家庭教育指导师是指通过教育学、应用心理学、社会家庭学的理论知识,帮助家庭在夫妻关系、亲子关系、婆媳关系上建立良好的家庭环境,通过改变孩子的生活、学习习惯,建立孩子的德行和责任,帮助家庭幸福的专业人员。

三、主要职能

- 1、开展家庭教育法律法规及政策宣传,传授立德树人家庭教育科学理念、知识和方法;
- 2、指导家长履行家庭教育主体责任,进行家庭教育规划并开展家庭教育;
- 3、指导家长树立和传承优良家风,指导其他家庭成员协助和配合家长优化家庭教育环境;
- 4、提供家庭教育问题解决方案和咨询建议;
- 5、策划、组织开展家校社协同育人的实践活动。

四、培养目标

- 1、了解和掌握家庭教育行业动态和发展趋势,深入理解我国各部委对于家庭教育的最新文件精神;
- 2、掌握与家庭教育相关技术的理论知识,提升家庭教育相关从业人员业务操作能力;
- 3、提高家庭教育市场整体理论水平和技能知识运用,为家庭教育行业培养大量的不同层次的人才;
- 4、通过家庭教育指导师等级考试,进一步规范家庭教育行业人才的评价和管理,为推动我国家庭教育事业的发展奠定人才基础。

五、培养对象

- 1、幼儿园、大中小学、校外培训机构等在职的一线教师 ;
- 2、从事妇女儿童、婚姻家庭、心理咨询、社区服务健康教育服务机构等相关工作人员;
- 3、高等院校学前教育专业将要从事教师职业以及有志从事家庭教育事业的应(往)届毕业生;

4、其他从事或有志从事家庭(亲子)教育指导职业的各界人士。

六、等级划分及报名条件

家庭教育指导师职业技能共划分为3个级别：初级家庭教育指导师、中级家庭教育指导师、高级家庭教育指导师。

1、初级家庭教育指导师：

- (1)、从事相关领域工作年限满3年；
- (2)、高中及以上学历，从事相关领域工作年限2年以上；
- (3)、中专及以上学历，从事相关领域工作年限1年以上；
- (4)、在校大学生、相关职业院校学生；
- (5)、取得其他初级职业或技能证书、职称证书等。

(以上条件需满足其中一条)

2、中级家庭教育指导师：

- (1)、中专学历(取得其他专业)，连续从事相关领域工作满3年；
- (2)、大专学历(取得其他专业)，连续从事相关领域工作满2年；
- (3)、本科学历(取得其他专业)，连续从事相关领域工作满1年；
- (4)、研究生及以上学历(取得其他专业)；
- (5)、具有学前教育等相关专业大专及以上学历；
- (6)、取得初级家庭教育指导师证书，从事相关领域工作满一年；
- (7)、取得其他中级职业或技能证书、职称证书等。

(以上条件需满足其中一条)

3、高级家庭教育指导师：

- (1)、中专学历(取得其他专业)，连续从事相关领域工作满4年；
- (2)、大专学历(取得其他专业)，连续从事相关领域工作满3年；
- (3)、本科学历(取得其他专业)，连续从事相关领域工作满2年；
- (4)、研究生及以上学历(取得其他专业)连续从事相关领域工作满2年；
- (5)、具有学前教育等相关专业大专及以上学历，从事相关领域工作满一年；
- (6)、取得中级家庭教育指导师证书，从事相关领域工作满一年；
- (7)、取得其他高级职业或技能证书、职称证书等满一年。

(以上条件需满足其中一条)

七、培训大纲

模块一：儿童发展基本理论

- (1) 儿童发展导论
- (2) 不同心理流派与儿童发展
- (3) 新生儿的心理发展
- (4) 婴儿的心理发展
- (5) 幼儿的心理发展
- (6) 小学儿童的心理发展
- (7) 青春发育期的心理发展
- (8) 青年期的心理发展

模块二：家庭教育基本理论

- (1) 家庭教育基本理论
- (2) 家庭教育概述
- (3) 家长教育概述

模块三：家庭教育中的伦理

- (1) 传统伦理家庭教育
- (2) 现代伦理家庭教育
- (3) 独生子女与特殊家庭伦理
- (4) 现行法律对家庭教育的约束
- (5) 家庭教育面临困境

模块四：家庭中的亲子沟通

- (1) 正面沟通的方法
- (2) “赢得”孩子
- (3) 孩子言行背后的真相
- (4) 重新看待不良行为
- (5) 有效沟通方式

模块五：家庭学习策略

- (1) 学习动机的家庭培养
- (2) 良好学习习惯的养成

- (3) 记忆与思维能力的训练
- (4) 学习时间的管理
- (5) 学习方法的家庭指导

八、考试安排

- 1、考核时间：家庭教育指导师考核时间定于每年的1、3、5、7、9、11月；考试时间逢国家工作日等顺延，报名时间于考前一周截止。
- 2、评估考核：采用机考考核的方式。
- 3、考核题型及分值：每科总分100分，60分合格。考试以客观题为主，单选题、多选题、判断题题型。
- 4、考前模拟题：参加家庭教育指导师职业技能考试考前提供《考前模拟样题》模拟考试备考。
- 5、考试流程：考前三天打印准考证，发放考前注意事项及考试网址等信息，学员登录后进行考试。
- 6、考试时间：上午9:00至12:00（180分钟）
- 7、关于补考：考试未通过的学员，补考需缴纳100元/次的补考费进行补考。

九、证书颁发

参加考核30天左右，考核合格的考生，由国家职业资格培训鉴定实验基地颁发家庭教育指导师（初、中、高级）《家庭教育指导师职业技能证书》；证书可以在国家职业资格培训鉴定实验基地官网查询。

国家职业资格培训鉴定实验基地是国家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在天津建立的综合性职业标准开发机构。主要承担国家新职业标准研发和推广任务，开展培训鉴定实验项目和课题研究，进行新职业教材和课程设计，建立新职业考核标准、考试题库。

十、报名资料

报名材料：家庭教育指导师等级考评报名审核表、身份证正反面照片、学历证复印件、二寸免冠红底彩色电子版照片、包括其他可满足报名条件的相关证明材料。

十一、报名费用

以下费用包含：面授与网络课程、考前培训费、考试费用、资料费、评定费用、证书制作费、组织管理等费用。

培训内容	课时	培训费
《家庭教育指导师（初级）》	25	2500
《家庭教育指导师（中级）》	35	3500
《家庭教育指导师（高级）》	50	4500

附件：证书样本



AC 51701

查询网址: www.nptb.org



附件：

家庭教育指导师新职业技能考核报名信息表

姓名		身份证号		照片 (近期免冠, 红底小二寸与网上报名同版)
性别		详细地址		
联系电话		申报项目		
工作单位 (在校生填写就读学校)				
从事岗位 (在校生填写所学专业及毕业时学历)			工龄 (在校生填写年级)	
学历 (已取得)		毕业院校及专业		
毕业证书编号		学信网粘贴二维码 (学历或学籍)		
现有证书情况	请填写:			
工作经历				
<p>本人已了解相关申报条件、考核报名程序及收费标准等政策规定, 承诺所提供信息、学历、工龄等资料真实有效, 如有虚假本人承担包括法律责任在内的一切后果。</p> <p>考生签名(本人手书):</p> <p>联系电话:</p> <p>年月日</p>				